

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546桃園市龍潭區十一份文化路
137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李達人

電話：(03)4713610#611

電子信箱：staff613@sm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石國輔字第1140001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桃園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資優充實課程教師增能
研習合計2個場次，修正研習資訊如說明，歡迎有興趣的
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桃教特字第1130102389號函辦
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

(一)第1場：

1、時間：114/3/28(週五) AM08:30~12:30。

2、研習主題：使用AI生成圖片製作光雕燈。

3、講師：桃園市平興國中數理資優班陳隆期老師。

4、地點：石門國中3樓數學資優教室。

5、研習報名期間：3/8~3/26。

6、本研習因材料有限，名額僅限10位，以本校同仁優先
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第2場：

輔導室 114/03/06 11:09



1140001763

無附件

1、時間：114/6/6(週五) PM01:30~04:30。

2、研習主題：探究式教學與素養導向命題的結合_以牛頓運動定律為例。

3、講師：台北市蘭雅國中數理資優班郭青鵬老師。

4、地點：石門國中3樓理化資優教室。

5、研習報名期間：3/8~6/4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中教師夥伴。

四、報名事宜：請於即日起至研習當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-／研習報名／開啟查詢／登錄單位：桃園市／石門國中，點選報名。

五、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請准予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（差）假參加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七、聯絡人：特教組長，03-4713610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